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采购中心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大兴安岭地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232799]DC[GK]2023000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采购中心受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办公室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大兴安岭地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大兴安岭地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

批准文件编号：大财购核字[2023]00002号

采购项目编号：[232799]DC[GK]20230001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	1	详见采购文件	4,340,4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

1)具有独力开发制作网站的能力和资质，具有与黑龙江省政府网站数据对接的技术能力，能够实现与黑龙江省政府网站数据库的共享。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张一南 联系方式：04572756515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项目经办人：张一南 联系方式：04572756515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质疑联系人：张一南 电话：04572756515

八.公告发布媒介：

联系信息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大兴安岭地区行署采购中心

地址：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加格达奇区大兴安岭地区行政服务中心五楼

联系人：张一南

联系电话：04572756515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行政公署办公室

地址：大兴安岭地区加格达奇区景观大道地委大楼行政公署办公室

联系人：李宝全

联系电话：04572731188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采购中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预留，预留比例：40.71%。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接受
14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不收取。

1 5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银行：无</p> <p>银行账号：无</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1 6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17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8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总价
2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2	其他	
2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24	报价区间	各合同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特别提示

2.1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大兴安岭地区行署采购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2）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

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 评审 (详见第六章)

3. 结果公告

3.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 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 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2. 质疑

2.1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中心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 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中心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推送省级信用平台，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按照省政府要求，在我区开展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工作，我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涉及8个政府网站，建设的具体内容包括省级统筹建设的集约化统一支撑系统（含集约化基础服务子系统、全媒体内容发布子系统、统一信息资源库子系统、互动交流子系统、政务信息公开子系统）的数据实施和系统对接、集约化平台的基础系统建设、地区政府网站群改版升级、集约化平台系统运营服务、满足各种服务功能，并实现与省政府网站数据共享，互联融通等相关内容。

合同包1（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加格达奇区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70%，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采购人应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项目初验合格后，在15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2期：支付比例30%，在满足终验条件下，采购人应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项目终验合格后，在15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验收要求	1期：初步验收：签订合同后60日后，采购方组织初步验收，采用现场验收方式，由采购方、监理方、成交供应商共同参与。验收标准要求完成网站改版设计、数据迁移、数据对接，全区8家政府门户网站上线试运行，完成各项系统和服务的安装调试，符合省政府规范标准，与省政府网站平台和政务服务网数据联通，基本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 2期：竣工验收：初验3个月后，针对初验发现的问题，完全修复，确认系统具备正式运行条件，采购方组织项目竣工验收。验收标准要求全部符合招标文件、合同等相关文件各项要求，通过省政府检验合格 3期：本项目服务期限采用1+1+1方式，采购结果3年有效，第2年以后服务类费用由甲方视财政预算安排及甲方对乙方提供服务的绩效考核情况，续签下一年服务合同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基础软件开发服务	网站平台基础软件	次	6.000	175,000.00	1,05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一
2		平台运营服务	平台及服务	次	1.000	2,690,400.00	2,690,4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二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3		安全运维服务	内容安全监测防护系统	次	1.0000	400,000.00	40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三
4		测试评估认证服务	软件等保测评和密码测评	次	2.0000	100,000.00	20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四

附表一：网站平台基础软件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智能搜索系统应具有以下功能，能够实现对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的统一搜索、一网通查：</p> <p>1、数据接入模块：将外部数据源统一保存在搜索引擎系统内，包括全量数据和增量数据，留存一份源数据，为提高系统高可用提供保障。然后读取系统内留存的源数据，创建全量索引和增量索引，再经过预加载，为高性能搜索提供了可靠的保证。数据接入模块主要包含数据同步，数据抓取和数据解析等子模块。</p> <p>2、搜索索引模块：对于不同类型的搜索结果，定义不同的索引结构，生成多种索引结构，不改变整体索引的前提下，对新增、删除、修改的数据进行索引并上线生效，提高搜索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同时需保证无间隙索引切换时稳定运行。搜索索引模块主要包含索引结构定义、索引生成、实施索引和索引切换等子模块。</p> <p>3、检索功能模块：支撑上层集约化搜索、站内搜索、各服务板块搜索等搜索应用的基础支撑，该模块主要完成指定过滤规则、指定搜索字段、搜索提示、纠错合并策略、结果过滤、多次调度、文件内容检索、多维度排序和热词生成等功能。</p> <p>4、查询处理模块：在检索阶段对用户输入的查询语句进行预处理、纠错、检索意图识别、分词、同义词拓展、权重和相关搜索等方面的处理，最后根据识别的各种属性，进行查询语句的拼写，从而提高检索的准确率和召回率。查询处理模块主要包含查询预处理、语义识别、智能纠错、查询扩展、查询排序和相关搜索等子模块。</p> <p>5、后台管理模块：搜索引擎运营支撑工作的重要手段，运营人员需要根据后台管理模块的支撑功能，在政府网的运营管理策略下保持有效、快速的运营支撑工作。后台管理模块主要包含数据排序管理、词库管理、关键词内容过滤和日志管理等子模块。</p> <p>6、数据统计：对搜索引擎的使用状况和更新情况进行统计。提供包含搜索日志、关键字、热搜词和更新历史等多种统计结果的图表展示。主要包括数据统计和服务统计功能。</p>
	2	<p>统一知识库和智能问答系统应实现以下功能。</p> <p>1、问答库建设模块：通过梳理政策文件、互动交流、办事服务、新闻资讯与常见问题等信息资源，建立具备知识自主挖掘与归集能力的问答库。主要包含问答库管理、知识拓扑、知识维度、热点管理、问答历史、词类管理和智能学习等子模块。</p> <p>2、智能问答引擎模块：智能问答引擎是问答服务的运行环境，包括执行分词、语义分析、纠错、改写、预测等功能模块，针对不同用户提出的不同问题，能够快速准确地提供回答。主要包含智能分词、语义分析、在线学习、输入纠错、文具改写、语境划分、问题澄清、意图识别、兴趣判别、问句流行度预测、问题判定和类别划分、指代消解和省略恢复、语义相似度计算等子模块。</p> <p>3、智能问答服务模块：智能问答服务模块基于语义分析提供智能互动渠道，实现自动回复，具备快速应答、语义分析、语音识别功能，同时与便民服务等相关业务服务深度结合，提供主动式服务。主要包含智能回答、关联推送和多种处理模式等子模块。</p> <p>4、统计分析功能模块：对智能问答相关数据和服务进行数据统计分析，主要包括数据可视化、数据统计、服务统计、数据分析等子模块。</p>

3	<p>政策文件库系统应实现以下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分类搜索：支持政策文件资源的精准分类搜索，能够在海量信息资源中快速进行资源查找。可按资源关键字、资源所在目录、资源创建人、资源分类、资源创建时间、资源关联元数据等信息进行多维度搜索，应提供高级搜索功能。 2、文件状态更新：政府政策文件随着时间的推移会有修改、废止及失效等情况发生，政策文件库在信息公开系统中能够保持及时公开相关文件资料修改、废止、失效等情况，提供修改、废止、失效的政策文件清单供下载参考，并实现在已发布的原文件上作出标注。 3、文件关联：设置多样化政策文件、政策解读、政策图解、政策问答等之间的关联。通过多样化关联对用户数据集中展现，而无须前往不同部门网站、无须每次单独访问不同的栏目。数据集中展现可以按照主题（数据领域）、机构（数据提供单位）分类进行展现，公众可以根据不同数据项查看详细信息。 4、文件下载：广大互联网用户能够对政府公开的政策文件发文进行下载、打印，并能够保留原有文件的格式。存入信息资源库中的政策文件资源也保持原有的发布格式，将来汇聚提取时保持格式的一致性。 5、精准推送：企业身份划分：根据国建有关政策标准，对接一体化服务平台企业注册用户数据，对企业身份进行区分，从多个维度企业身份进行描述；政策服务标签体系建设：利用资源库智能分类功能，结合数据具体业务属性，从企业服务的角度出发构建完整的政策服务分类标签体系，并实现数据的自动聚合。智能推送功能升级：在现有信息推荐能力基础上，针对企业身份属性，通过智能化分析匹配机制，实现信息服务的精准推送升级。
4	<p>音视频管理系统应具有以下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音视频播放：系统支持 Flash WebP2P,无需安装任何插件，仅利用 Flash 播放器即可实现 mp 4/flv 格式的 P2P 在线播放且无须事先进行文件切片。 2、音视频管理：（1）文件上传。采用组件上传，支持多种视音频格式文件 WEB 远程上传；能够控制上传任务，支持单文件、批量文件上传，支持 2GB 以上超大文件上传，支持断点续传、断网重联、终止等人性化上传功能，并能提示进度信息。（2）视频处理。系统能够自动通过抓取关键帧来截取图片素材；能够进行视频预览、手动截取图片素材；支持对视频文件进行索引标注，在不分割视频的前提下，能对视频按时间点建立标注索引，观看时，能根据索引直接跳转到相应位置。（3）权限管理。系统操作员可进行分级管理，自定义系统管理角色，并分配不同的资源权限，可生成多种特定角色。 3、多终端支持：能够支撑对多个视频站的创建与统一管理，面向多种不同终端PC/Mac、iPad/Android 平板、iPhone/Android 手机等）的统一管理与发布。
5	<p>基层政务公开系统应具有以下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基层政务公开管理：通过全流程线上管理服务，实现基层单位用户授权、数据填报（导入）、上级单位审核发布、统一对比考核等系统性服务，实现基层政务公开规范化、动态化管理。 2、基层信息填报系统：通过用户授权，给基层各单位，开发公开报送功能。 3、基层政务公开数据聚合：基础元数据标签化，快速面向不同的公开场景能够，快速的聚合数据，形成应用。 4、基层政务公开统计：开发基础政务公开统计功能，用来统计报送、发布等情况，为政务公开考核提供依据。

	<p>适老化无障碍系统应具有以下功能：</p> <p>1、网页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页面元素改造。对图片、链接、操作控件添加文字说明；提供快捷键快速定位功能；修改网页代码，使Tab键能切换到网站的所有功能；规范网页书写代码，对网页设计元素进行处理。页面切换设计。使所有访问操作可以不依赖于鼠标，仅用键盘操作就可以的完成全站内容访问的基本无障碍操作功能；实现快速栏目跳转，快速功能区域跳转等强化导航功能。适老化色彩配置。弱视网民在浏览网页时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字号、对比度、界面灰度、辅助线、界面大小的调整，以最大限度的满足弱视网民浏览网页的需求。</p> <p>2、无障碍辅助浏览功能：网页前进后退功能。该功能提供网页前进到上一页和后退到下一页功能。无障碍纯文本转换模式。纯文本转换模式功能可以将网页中的图像等非文本内容转化成文本，并以线性化的显示方式从上到下显示，以满足具有不同访问需求人群的需求。文字大小控制功能。文字大小控制功能使网页浏览者可根据自己的需求自行调整网页文字字体的大小。辅助线阅读辅助功能。辅助线是横竖两条红色的基准线，改功能可以为视力障碍用户校对阅读的位置提供帮助。页面配色功能。包括白底黑字蓝链接、蓝底黄字白链接、黄底黑字蓝链接、黑底黄字白链接、页面原始配色五种配色方案。网页界面大小控制功能。使网站浏览者可根据自己的浏览需要自行调整网页界面的大小。显示屏字体放大功能。自动将浏览者鼠标指向的文本文字调入到位于页面下部的“显示屏”区域进行字体放大显示，从而便于浏览者的阅读。</p> <p>3、无障碍网站语音朗读功能：语音个性化调整功能。包括音速、音量，浏览者可以对朗读的声音进行设置来调整声音的大小、速度，更改设置的同时会伴有语音朗读的提示，浏览者可以清晰的听到当前的操作提示。网页朗读功能。自动阅读浏览者所访问的网页的文字内容，该功能包括连读和指读两种不同的阅读模式。</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平台及服务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网站栏目梳理设计：</p> <p>1、网站栏目梳理设计：对旧版网站各类栏目及信息进行梳理，明确各栏目的内容及数据更新方式、频率及责任方，清理冗余栏目及信息，将长期无更新的栏目进行兼并。</p> <p>2、重点办事服务改造设计：选取“商事登记”“老年人优待”等办理量大、流程相对复杂、涉及多部门的重点办事服务内容实用化改造，进一步提高服务内容的实用性、规范性以及服务获取的便捷度、易用性，提高用户满意度。</p>
	2	<p>地区网站群改版升级：</p> <p>1、网站页面优化设计：8个网站网页的个性化页面设计和手机端的页面设计，力求美观、大方、庄重，必须符合政府的形象。融合美术设计理念，采用多终端自适应等新技术，提高网站解析响应和访问效率，增强用户的访问体验度。</p> <p>2、用户体验优化设计：统筹考虑网页在不同屏幕分辨率，不同浏览器上的不同浏览结果，保证浏览效果基本一致。网站上的栏目和服务可根据显示器、手机屏幕的展现特点进行设计和开发，符合用户在不同终端的使用习惯。</p> <p>3、网站SEO优化：网站优化是对网站进行内部和外部的调整优化，从而改进网站在搜索引擎中的关键词自然排名，获得更多流量，除了对搜索引擎规则的技术实现外，还需要通过与网站运营维护管理工作相结合的方式并行优化。</p>

3	<p>数据实施和系统对接，标准依照《黑龙江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标准规范》执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数据迁移范围和目标梳理：确认和梳理迁移目标及内容，具体到8个被迁移网站，迁移目标是将现有网站数据向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上的新建网站进行迁移，包括但不限于文字信息、图片信息、视频信息、附件、数据等内容，并做好格式规范与调整。 2、地区8个站点数据迁移准备：原有数据整理。对原有数据的数据库结构、代码表、业务管理和数据逻辑进行分析和整理。数据校验。数据校验是在数据整理完毕后，对实际数据的质量进行校验和整理的过程，其主要目的是对原系统的数据质量情况进行分析和排查，在迁移之前将有问题的数据清理处理完毕。异常数据处理。对数据校验发现的不完整或者不一致的数据进行处理和调整。 3、地区8个网站数据迁移：增量数据迁移。将数据迁移阶段至上线期间产生的稿件数据进行数据迁移，以保证新老网站数据同步一致。新旧网站同步运行。增量数据迁移后，每天同时在新旧网站发布稿件，主要测试新网站各项功能，保证新网站运行稳定，周期为一周。新版网站上线。测试通过后，旧网站停机下线，新系统正式上线运行。 4、与黑龙江省政务服务平台对接：依托行署数据共享交换平台，部署政务服务中间库，开发、测试、部署数据采集工具。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办事指南、企业信息数据办事评价数据对接采集。 5、与行署12345热线对接：集约化平台可以实现和现有的12345平台进行对接，结合已有的问答积累数据，由建设单位整合重构知识库，实现政务信件的综合分析。
4	<p>实现其它创新应用系统功能及服务,此部分内容为1年服务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数字化监管服务系统：实现对全区8个以上政府网站（含8个）、150个以上政务新媒体实行动态监管，实时掌握全区8家政府网站和新媒体运行情况、数据资源情况等内容，并依托监测信息，实现对全区8家政府网站、所有政务新媒体的一体化监管，提供以上功能及售后服务。 2、稿前在线检测系统：对全区8个以上政府网站（含8个），通过云服务的形式，开通账号，在发稿前进行校稿审核，及时发现错敏信息。支持文档在线复制，支持word、excel、txt、pdf等文档导入，提供以上功能及售后服务。 3、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对全区8个以上政府网站（含8个），针对各地重大项目、重点民生信息等提供更加全面、透明的信息公开服务，以重大项目、重点民生领域为和主体，提供全流程各环节信息公开栏目规划设计、内容采集、统一发布等服务，提升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水平，提供以上功能及售后服务。 4、网络环境态势感知系统：通过整合互联网信息采集技术和信息智能处理技术，对海量信息进行自动抓取，实现我区网络舆情监测和新闻专题追踪等信息自动分类聚类、主题监测、专题聚焦、自定义设置相关监测专题需求，形成数据统计、图表、简报等可视化分析结果，为舆情管理提供分析依据，提供以上功能及售后服务。 5、IPV6升级改造：政府网站平台应支持IPV6访问，并为全区政府网站的IPV6提供服务，全区8个以上网站（含8个），100%实现IPV6访问功能及售后服务。 6、内容运维：根据各网站实际需求，免费给全区8个以上政府网站（含8个），提供专题设计和图解，以及基础性运维。 7、基础软件开发服务需求：提供智能搜索系统、统一知识库问答系统、政策文件库系统、基层政务公开系统、音视频管理系统的售后服务。 <p>以上事项要求按照《大兴安岭地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分项报价明细》（详见附件2）逐项报价。</p>
	<p>满足《大兴安岭地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安全防护中相关设计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应用和数据安全 <p>依据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中应用安全和数据安全及备份恢复内容进行设计，主要从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剩余信息保护、通信完整性、私密性、抗抵赖性、软件容错、资源控制、数据完整性、保密性、备份恢复等几方面考虑，为适应即将发布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安全通用要求”，数据安全中还对剩余信息保护和个人信息保护进行设计，总体设计目标为三级要求。</p>

(1)身份鉴别

根据等级保护三级建设要求，身份鉴别主要采用以下方式：

用户账户、用户的姓名应仅允许输入中英文字符、数字和下划线，不允许输入空格，回车和“.”等特殊字符。

重要用户的用户帐户与USBkey进行绑定，采用双因子进行认证，其他用户采用用户名+口令并利用动态验证码，抵御非法访问，提高认证的可靠性，降低来自内/外部非法访问者的身份欺诈和来自内部的更隐蔽的网络侵犯，同时也为安全事件的跟踪审计提供依据。

口令强度定义为弱中强三级。长度不满足要求或不是字母数字组合的口令，强度为弱，不允许保存；长度符合要求且为字母数字组合，但其中包含重复的字符的口令，强度为中，允许保存；长度符合要求且为字母数字组合，口令中不包含重复的字符，口令强度为强，允许保存。首次登陆系统必须修改初始口令，同时设置密码找回问题，当密码遗忘时，可以通过自助手段进行密码重置。

在系统后台可以配置登录超时时间，以默认10分钟为单位进行配置。

在系统后台可以配置非法登录用户锁定的次数，默认为5次。

(2)访问控制

根据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标准建设要求，对重要信息资源设置敏感标记，进行强制访问控制。对信息系统访问控制需采用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机制，用户和角色需添加用户身份标示属性，具有低级别标识的用户不可分配给具有高级别标识的角色；重要角色可添加同级别用户，低级别用户不可赋予高级别用户权限；在数据连接访问建立之前进行接口认证，认证方式可采用用户名 / 口令等方式；在认证过程中所经网络传输的口令信息采用密文传送；不同帐户只赋予完成各自承担任务所需的最小权限，实现细粒度访问控制。

(3)安全审计

对应用系统进行安全审计，审核员帐号（角色）与系统管理员帐号（角色）应独立分开，且互相制约。

应用系统自身日志记录应包括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类型、主体、客体和结果（成功或失败）等相关信息，审计日志列表展示项：日志类型、级别、日期时间、用户名称、用户ID、所属部门、系统登录名、计算机名称、IP地址、MAC地址、对象类型、对象名称、动作、日志描述。

应用系统监控审计进程，避免进程被意外停止、日志记录被特权用户或意外删除、修改或覆盖。应用系统报表模块，在设计时具有审计记录数据能进行统计、查询、分析及生成审计报表的功能。

部署数据库审计系统，对数据库的操作修改进行安全审计。

(4)软件容错

信息系统应具有数据有效性检验功能，保证通过人机接口输入或通过通信接口输入的数据格式或长度符合系统设定要求；在发生故障时，应用系统应能够继续提供一部分应急修复功能。同时，应用系统在开发设计时，应提供自动保护功能，当故障发生时保护当前所有工作状态，为后期恢复提供保障。

(5)资源控制

应用系统一个客户端只能有一个用户同时登录到系统中，一个用户只允许同时在一个客户端上登录到系统中。

应用系统应能够自动处理会话的异常状态，当一方在一段时间内未做操作时，结束当前会话状态。系统管理员通过管理工具对会话进行实时控制，包括设置会话超时时间、最大允许会话数、每个进程占用资源的最大限额。

(6)数据完整性

根据等级保护三级建设要求，对信息系统完整性、保密性主要采用以下方式：

系统用户名密码采用密码技术加密后存储。密码产品必须通过国家密码局的检测认证，并获得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密码管理或设备管理上的要求要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发的国家标准《GB/T 17901.1-1999 信息技术安全技术 密钥管理》相关标准的要求。

(7)数据保密性

采用VPN功能实现重要数据在传输时的保密性。应用系统应使用数据加密实现关键数据、鉴别信息以及重要业务数据保

	<p>密存储。</p> <p>(8)数据备份恢复</p> <p>在数据备份和恢复方面，提供重要数据的本地备份和恢复功能，保证系统的高可用性。</p> <p>建设采用RAID技术+人工手动备份的措施对重要数据进行定期备份。后期根据业务发展情况以及数据保护需求考虑链路备份、异地数据备份。</p> <p>(9)剩余信息保护</p> <p>对残余信息的风险进行防范，保证用户的残余信息所在的存储空间在退出时被释放或再分配给其他用户前得到清除。</p> <p>在设备更换时，对数据完全擦除，对单个文件、文件夹以及磁盘剩余空间做清除。</p> <p>(10)个人信息保护</p> <p>本项目采集和保存业务必须的用户个人信息，对相关系统访问保证最小特权和知其所需（Need to know）原则，禁止未授权访问使用用户个人信息。</p>
★	<p>6</p> <p>技术标准依照《黑龙江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标准规范》执行：</p> <p>1、地区8个网站信息资源清洗和入库：数据清洗转换。为确保数据质量，需对数据进行重新审查和校验，删除重复信息和纠正存在的错误等，并提供数据一致性。对政府网站信息资源、政务新媒体信息资源等内容进行清洗转换并入全省统一信息资源库。</p> <p>2、统一用户身份认证：网站对接黑龙江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12345热线平台、黑龙江政务服务网统一身份认证平台，通过“一号登录”提供个性化服务，实现政府网站信息浏览、互动交流、办事服务及内容推送的用户统一。</p> <p>3、平台运营服务中，各种服务类价格不得高于《大兴安岭地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服务类费用市场调查表》（详见附件1）</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内容安全监测防护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此部分内容为1年服务期。为全区8个以上政府网站（含8个）、150个以上政务新媒体提供7x24小时的安全值守服务，实时发现各类安全威胁，并对安全问题进行审核、验证和告警。对重要的且广泛使用的开发框架或者中间件的0day漏洞提供发现能力。监测内容包含威胁总数、WEB漏洞、主机漏洞、安全事件、弱口令等维度能力，并可以独立展示安全趋势和WEB漏洞类型分布，支持黑链、黑页、webshell、网页挂马、JS挖矿脚本、图片篡改等安全事件的监测和查询等。能够识别恶意请求（跨站脚本(XSS)、注入式攻击（包括SQL注入、命令注入、Cookie注入等）、DDOS攻击、跨站请求伪造等应用攻击行为；具备一键虚拟补丁能力，网站出现0day漏洞时能快速完成修复。重大节日护网防护。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软件等保测评和密码测评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完成并通过对大兴安岭地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三级等保测评和密码测评。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将相关截图存档。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的，视为投标文件未实质性响应（或未响应）招标文件该部分要求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如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联合体	6%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 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 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 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 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 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 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不可修改), 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 评审结果为未通过,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审查

2.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 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 报价相同的, 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排列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技术指标相同的, 由采购人确定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4.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5. 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 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 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 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6. 汇总、排序

6.1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 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

<p>（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三）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五）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具有信息技术服务方面的业务和资质。	具有独力开发制作网站的能力和资质，具有与黑龙江省政府网站数据对接的技术能力，能够实现与黑龙江省政府网站数据库的共享。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要求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参加，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达到 40.71%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

投标报价	报价（包括分项报价和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承诺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承诺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主要商务条款	提供标准格式的“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投标不提供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项目经办人按照具体情况进行调整。1.如所投标的为货物类项目：明确所投标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2.如所投标的为服务类项目：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主要是对服务需求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否则投标无效。3.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货物或工程量清单施工材料中，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其他要求	其他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情形

表三详细评审表：

网站集约化建设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0.0 分 商务部分 30.0 分 报价得分 10.0 分

技术部分	总体设计方案 (5.0分)	投标人依照《黑江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标准规范》提供总体设计方案。内容包括：建设原则及思路、总体架构设计图、部署架构图、技术路线选型，系统性能设计共5部分内容，每部分内容满分1分。注：设计方案每部分内容详实可行、针对性强，得1分；内容较简单，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0.5分；内容有缺陷或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需求理解与分析 (4.0分)	投标人应对本项目需求进行详细分析。内容包括：项目背景分析、项目建设目标分析、功能需求分析、非功能性需求分析，共4部分内容，每部分内容满分1分。注：详细分析每部分内容详实可行、针对性强，得1分；内容较简单，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0.5分；内容有缺陷或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项目实施方案 (8.0分)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招标要求提供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项目管理制度、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机构、项目实施流程，共4部分内容，每部分内容满分2分。注：方案每部分内容详实可行、针对性强，得2分；内容较简单，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1分；内容有缺陷或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项目培训方案 (4.0分)	投标人应提供合理的项目培训方案。内容包括：培训目的、培训范围、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共4部分内容，每部分内容满分1分。注：培训方案每部分内容详实可行、针对性强，得1分；内容较简单，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0.5分；内容有缺陷或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运维及售后服务方案 (5.0分)	投标人应提供运维及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运维及售后服务体系设计、运维及售后服务内容、运维及售后人员职责、24小时故障处理措施、响应时间方案，共5部分内容，每部分内容满分1分。注：运维服务方案每部分内容详实可行、针对性强，得1分；内容较简单，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0.5分；内容有缺陷或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数据迁移方案 (6.0分)	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网站数据迁移方案。内容包括：迁移范围、迁移内容、数据转换设计、迁移步骤、数据迁移、系统切换方案。共6部分内容，每部分内容满分1分。注：迁移方案每部分内容详实可行、针对性强，得1分；内容较简单，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0.5分；内容有缺陷或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对接方案 (12.0分)	投标人需依照《黑龙江省人民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技术对接方案》提供与黑龙江省人民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对接方案，内容包括：平台对接内容、数据资源共享共用设计、资源共享保障机制、网站资源入库设计、平台对接方式、系统对接开发。共6部分内容，每部分内容满分2分。注：对接方案每部分内容详实可行、针对性强，得2分；内容较简单，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1分；内容有缺陷或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身份统一认证方案 (6.0分)	投标人应提供与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黑龙江政务服务平台、12345热线平台3个系统统一身份认证的详细实施方案，共3部分内容，每部分内容满分2分。注：实施方案每部分内容详实可行、针对性强，得2分；内容较简单，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1分；内容有缺陷或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详细设计方案 (10.0分)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招标内容，提供详细设计方案。内容包括：全地区政府网站集约化统一支撑系统实施方案、全地区平台系统功能建设方案、全地区平台创新应用系统服务方案、全地区8个政府网站改版和升级方案、页面设计效果图（须包含首页、二级页、详细功能页设计效果图）。共5部分内容，每部分内容满分2分。注：设计方案每部分内容详实可行、针对性强，得2分；内容较简单，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1分；内容有缺陷或未提供相应内容，得0分。
商务部分	研发能力 (13.0分)	投标人所投软件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采集、数据整合、数据服务、数据挖掘、数据迁移、智能搜索、网站监测、数据备份恢复、内容安全监测、统一身份认证、视频检索、音视频内容审核、 workflow管理类型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提供1项得1分，最多得13分。注：投标人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团队实力 (7.0分)	参与本项目的技术团队（不含项目经理），具有软件设计师证书、系统分析师证书、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网页设计师证书、数据分析师证书。投标人需提供身份证明、资质证书、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1项证书得1分，最多7分。注：每名技术人员一人只能对应一个有效资格证书
	管理实力 (4.0分)	投标人提供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和PMP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身份证明、资质证书、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1项得2分，最多得4分。注：投标人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技术保障能力 (4.0分)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软件安全开发服务资质认证、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认证、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认证、信息系统风险评估资质认证，每提供1项得1分，最多4分。注：投标人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成功案例 (2.0分)	投标人承担过的网站集约化项目建设案例（运维项目除外），每提供1个有效业绩得1分，最多得2分。投标人需上传合同关键页（包括合同封面、标的页、金额页、签章页）和项目验收单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2799]DC[GK]2023000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大兴安岭地区行署采购中心：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投标资格承诺函》

大兴安岭地区行署采购中心：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公司作为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近3年内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3.我公司在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我公司未违反“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单位盖章）：

日期:

格式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 (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 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 (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 质保期等) 。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五: (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 3.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